

中共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总支部委员会文件

沪民远党〔2021〕5号

签发人：周志进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我心中的好老师”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切实做好立德树人工作，进一步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与学风建设，充分发挥我校教师在“三全育人”工作中的作用，有效促进教学质量的提升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组织学生在全校教师中评选 2021 年度“我心中的好老师”活动。

一、评选对象

所有专职教师

二、评选标准：（满分 100 分）

1. 思想进步，品行端正（20分）
2. 热爱教学，专业扎实（20分）
3. 讲课内容丰富，教授方式得当（20分）
4. 语言表达清晰，教育循循善诱（10分）
5. 对学生既热忱耐心，又严格要求（20分）
6. 举止端庄，仪表整洁（10分）

三、评选投票人

全校学生

四、评选结果

根据投票统计与综合考察，学校对前5名教师给予表彰。

附件：“我心目中的好老师”评分标准

中共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2021年4月12日

附件：上海民远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我心目中的好老师”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姓名	思想进步，品行端正 (20分)	热爱教学，专业扎实 (20分)	讲课内容丰富，授课方式得当 (20分)	语言表达清晰，教育循循善诱 (10分)	对学生既热忱又耐心，又严格要求 (20分)	举止端庄，仪表整洁 (10分)	得分